

证券代码：839837

证券简称：中汽高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中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变更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基本情况

（一）变更主体

第一大股东变更 控股股东变更

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致行动人变更

（二）变更方式

薛兰通过大宗交易，使得挂牌公司一致行动人发生变更，由龚立民变更为龚立民，薛兰，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人增加的还需披露：

1、增加后的一致行动人包括：龚立民，薛兰；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4、是否存在其他应当认定而未认定为一致行动的主体：否

二、变更后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薛兰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00年8月至2019年9月国家电网江苏省电力公司无锡供电公司，任职班员；2019年10月至今常州市旺德福重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	

	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起重机械附件，车厢，车辆附件，钢结构件，模具，机械零部件制造和加工等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武进区雪堰镇新湖路 38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中汽高科股份 1,108,100 股票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龚立民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江苏中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汽车改装；防爆无轨胶轮车制造及销售；汽车零部件制造及销售；汽车销售；汽车改装技术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武进高新区龙飞路 18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中汽高科股份 17,744,00 股票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一致行动人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薛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龚立民的妻子，在 2021 年 11 月 19 日通过大宗交易获得公司股份成为公司股东，故认定薛兰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龚立民的新增一致行动人。本次认定后，龚立民、薛兰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18,852,100 股股份，拥有权益占比 84.9959%。

本次一致行动人变更，未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事项

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	否	
若构成，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	否	
若触发，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二）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三）限售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权益变动》第2.2.3条规定：“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人数发生变化，但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挂牌公司自事实发生之日起2个交易日内披露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变化情况公告即可。同时，挂牌公司应当比照《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的规定，对新增的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份办理限售手续；限售期为自其成为一致行动人之日起的12个月内。”按上述规定，公司在薛兰成为一致行动人后申请办理股份限售手续，限售期为自其成为一致行动人之日起的12个月内。

（四）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涉及到应当披露的信息均已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五、备查文件目录

薛兰身份证复印件

江苏中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